

关于做好2023年小学期专业见习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突出我校办学特色和人才培养目标，提高学生学习的针对性和主动性，体现“早实践、多实践、反复实践”的教学指导思想，强化学生的专业技能和实践能力，使学生在实际工作中了解专业、热爱专业，根据学校小学期工作总体部署，现就做好2023年小学期学生专业见习工作的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专业要求

各本科专业二年级、三年级所有学生（专升本学生除外）、医学类专业四年级学生均需参加小学期专业见习。

二、见习内容

1. 见习对象及时间：二、三年级学生及医学类专业四年级学生，见习时间2周。

2. 主要形式：参加与专业相对应的生产劳动和工作

3. 主要内容：学生根据已经学习过的课程并结合自身专业特点，参加企事业单位一个部门或一个工种的专业见习，初步掌握所见习部门或工种的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。

三、实施过程

1. 宣传动员阶段（2022-2023学年第一学期）

各学院对广大学生进行宣传动员，使学生进一步明确小学期专业见习的意义和目的，提高学生参加此项活动的主动性和积极性。

2. 组织落实阶段（2022-2023学年寒假）

小学期专业见习活动以学生自主联系和回原籍县市区见习为主，学院统一安排为辅。具体组织工作包括：

（1）各学院需根据所辖专业各年级《小学期专业见习大纲》的要求，确定一个或几个主题供学生选择；学生应紧密围绕主题开展工作，见习结束后应撰写小学期专业见习报告或见习论文。

（2）各学院应加强对参加小学期专业见习的同学进行前期培训，在见习单位联系技巧、工作礼仪态度、见习考核手册的填写等方面进行具体指导。

（3）各县市区确立若干名学生为专业见习队负责人，主要负责了解当地同学的见习情况，向学院反馈见习相关问题，有能力者还可以帮助其他同学联系安排见习单位。原则上联系同一地点的学生应统一时间前往基地见习。

（4）小学期专业见习是整个教学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，各学院应严格要求学生，认真对待。若发现存在抄袭及弄虚作假现象，将取消学生的见习成绩。

3. 交流考核评比阶段

（1）学生专业见习结束后向班级提交《专业见习考核手册》（手册中以包含见习报告或见习论文）。各班级在完成交流、考评工作后，整理相应资料交各学院。

（2）考核公式及标准： $\text{见习单位评价得分} \times 50\% + \text{班级评价得分} \times 20\% + \text{学院指导教师评价得分} \times 30\% = \text{综合得分}$ 。
评价标准和程序由各学院根据专业特点制定细则。

(3) 考核比例：考核优秀的为学生数的20%，良好的为30%，其余为合格或不合格，其中综合得分在60分以下的为不合格。所有考核合格等次以上（含合格）的学生将根据各专业培养方案的要求获得相应学分。荣誉奖项：各学院从考核优秀的学生中按照10%的比例推荐作为校级小学期专业见习优秀学生，学校将颁发荣誉证书进行表彰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1. 前期发放给学生的《见习考核手册》继续使用。
2. 因受疫情影响《见习接洽函》和新一届《见习考核手册》将推迟至2022-2023学年第二学期发放，具体领取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。
3. 参加小学期专业见习学生应遵循山东省、各地市及相关部门的疫情防控要求。
4. 因疫情未完成小学期专业见习学生可推迟至2023年暑假完成，同时交流考核评比阶段也将推迟至2023年9月至10月进行。

山东中医药大学教务处

2022年12月15日